

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校党发〔2017〕33号



关于调整完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，各单位：

因人事变动，并根据工作实际，经研究，现对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进行调整完善。调整完善情况如下：

一、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韩 卉 李建军

副组长：刘肇军 徐晓光 赵守盈 乙 引 银熙惠

唐本文 陈云坤

成员：各学院（教学部）、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。

二、领导小组下设机构

（一）设办公室于宣传部，负责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协调、指导日常工作。

主任：路言莉

成员：宣传部全体干部。

（二）设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室于研究生院，负责

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具体工作。

主任:梁虹

成员:研究生院全体干部。

(三)设本科生思想政治教育办公室于学生工作部,负责本科生思想政治教育具体工作。

主任:万平

成员:学生工作部全体干部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7年6月27日